

证券代码：000679

股票简称：大连友谊

编号：2016—048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监事会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2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。
- 2、监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8 月 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- 3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名，实际到会 3 名。
- 4、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桂香女士主持。
- 5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《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

1、张桂香女士因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，不便在公司继续担任相应职务，故提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、监事职务。现经公司控股股东武信投资控股（深圳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信投资控股”）提名，同意高志朝先生（简历后附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2、方雷先生因个人原因，提请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。现经公司控股股东武信投资控股提名，同意范思宁先生（简历后附）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表决情况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

表决结果：通过

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 年 8 月 8 日

附件：

大连友谊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

高志朝，男，1970 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1989 年至 1998 年任 职于武汉市东西湖区文化局；1998 年至 2000 年任职于武汉节投租赁有限公司；2000 年至今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、党委书记。高志朝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；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，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。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范思宁，男，1957 年出生，会计师，大专学历。1976 年至 1992 年任武汉光明电筒厂财务部经理；1992 年至 2001 年年任武汉防锈纸厂总会计师；2001 年至今任武汉信用风险管理有限公司总会计师，武汉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总会计师、监事会主席。范思宁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的股票；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，未受到过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及通报批评等惩戒。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